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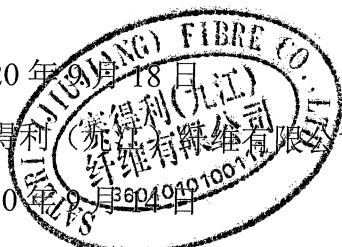
赛得利（九江）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突发环境污染防治事件

专项预案

签署发布人：

发布日期：2020年9月18日
编制单位：赛得利（九江）纤维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0年9月30日



目录

第一章 总则	3
1. 1 编制目的及依据	3
1. 2 适用范围	3
1. 3 应急处置基本原则	4
第二章 公司简介	5
2. 1 公司概况	5
2. 2 自然环境概况	6
2. 2. 1 地理位置	6
2. 2. 2 地形地貌	7
2. 2. 3 气候气象	7
2. 2. 4 水文特征	8
2. 3 社会环境概况	8
2. 3. 1 湖口县社会环境概况	8
2. 3. 2 金砂湾工业园区社会环境概况	8
2. 4 环境危险源及其危险特性	9
2. 4. 1 环境危险源	9
2. 4. 2 危险废物产生环节	9
2. 4. 3 事故类型	9
表 1-1 危险废物种类和危害见	10
第三章 应急组织机构职责	11
3. 1 指挥机构主要职责	11
3.1.1 指挥部成员	11
3.1.2 机构职责	11
3.1.3 成员职责	12
3. 2 应急处置专业队伍职责	12
3.2.1 应急消防组	12
3.2.2 应急抢险组	13
3.2.3 医疗救护组	13
3.2.4 应急监测组	13
3.2.5 现场治安组	13
3.2.6 物资保障组	14
3.2.7 专家技术组	14
第四章 预防与预警	15
4. 1 危险源监控	15
4.1.1 危险废物监控	15
4.1.2 危险废物管理措施	15
4. 2 预警	15
4.2.1 预警分级指标	15
4.2.2 预警内容	15
4.2.3 外部报送	16
4.2.4 预警响应	16
4. 3 信息报告	16
4.3.1 企业内部报警程序	16
4.3.2 外部报警程序	17
4.3.3 事故信息上报	17
4.3.4 事故信息通报	18
第五章 应急响应	19
5. 1 响应流程及分级	19
5. 2 响应程序	20
5. 3 处置措施	21
5.3.1 危险泄漏事故应急处理措施	21
5.3.2 危险废物中毒事故应急处理措施	22

5.3.3 危险废物火灾事故处理措施.....	23
第六章 应急保障措施	24
6.1 应急安全保障.....	24
6.2 应急交通保障.....	24
6.3 应急通信保障.....	24
6.4 其它保障.....	25
6.4.1 人力资源保障	25
6.4.2 资金保障	25
6.4.3 物资装备保障	25
6.4.4 体制机制保障	25

附件:

- 1、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 2、危险废物处置合同（废活性炭、废树脂）

第一章 总则

1.1 编制目的及依据

为了在发生危险废物突发环境污染事故时能够做到快速分级负责，统一指挥，最大限度地减少财产损失、环境损害和社会影响，将事故影响降到最小，结合公司危险废物实际情况，制定本专项预案。

1.2 适用范围

适用于赛得利（九江）纤维有限公司范围内危险废物突发事故的应急处置工作。

1.3 应急处置基本原则

应急处置应当遵循的基本原则：统一指挥、快速响应；分级负责，属地管理；分级管理，预防为主；科学施救，以人为本；控制事故影响范围优先、保护环境优先的原则。

第二章 公司简介

2.1 公司概况

赛得利集团是全球最大的差别化纤维生产商。主要从事差别化纤维的生产运营，其旗下的业务主要集中在赛得利福建、赛得利江西、赛得利九江、赛得利中国、赛得利江苏，并通过 Pacific Viscose Limited（投资控股公司）集中运营、管理。目前赛得利集团差别化纤维的产能累计达到 140 万吨，在国内排名第一位、全球排名第三位。

赛得利（九江）纤维有限公司，2015 年 06 月 12 日成立，经营范围包括制造、加工粘胶短纤维及各种差别化化学纤维、特种纤维，经营本企业自产品、副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在港区提供货物装卸服务等。

赛得利（九江）纤维有限公司于 2015 年并购龙达（江西）差别化化学纤维有限公司。现有项目建设内容为建设 3 条差别化化学纤维生产线，总生产能力为年产 6 万吨差别化化学纤维；赛得利（九江）纤维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8 月实施了赛得利（九江）纤维有限公司年产 35000 吨差别化化学纤维扩建工程，2016 年 12 月实施了赛得利（九江）纤维有限公司年产 16 万吨差别化化学纤维扩建工程，建设内容为 2 条差别化化学纤维生产线，总共五条生产线。2018 年 5 月申请了赛得利（九江）纤维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差别化化学纤维技改工程。

赛得利（九江）纤维有限公司生产的差别化纤维是利用天然高分子纤维素为原料，经过一系列复杂的化学变化和物理变化制成的具有良好性能的再生差别化纤维。具有吸湿性强、染色鲜艳等优于棉纤维的特点，尤其是高湿模量纤维的干强接近于涤纶，湿强要比普通棉纤维提高了许多，光泽、柔软性、吸湿性、染色性、染色牢度均优于纯棉产品。由于差别化纤维的优良特性和环保性，已被纺织业一致公认为是 21 世纪最具有潜质的高档纤维。

企业组织机构框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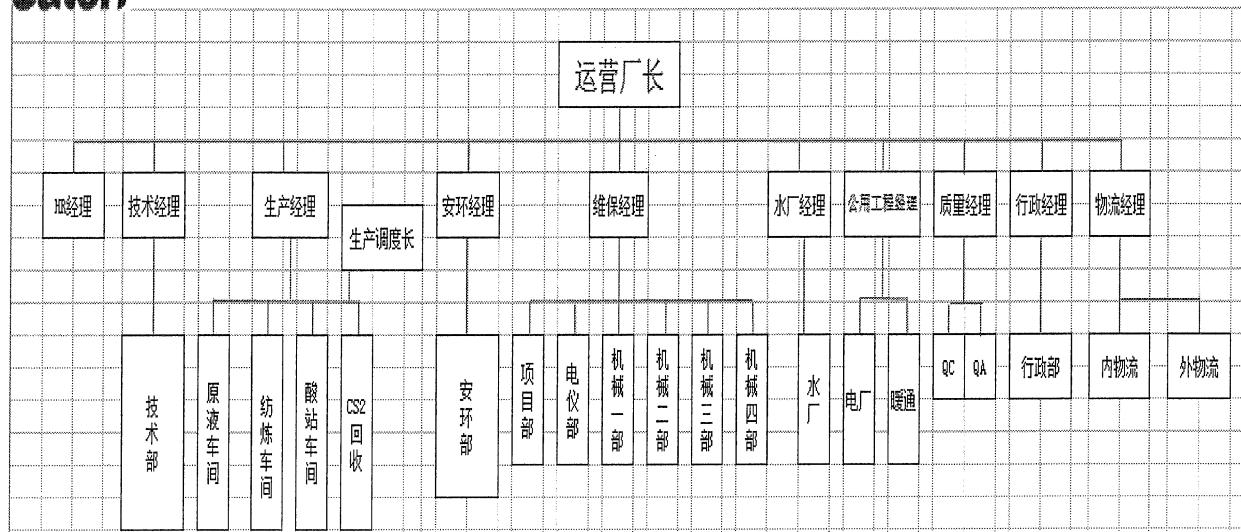


图 2-1 企业组织机构图

2.2 自然环境概况

2.2.1 地理位置

湖口县地处赣西北边缘，位于东经 $116^{\circ}08' \sim 116^{\circ}25'$ ，北纬 $29^{\circ}30' \sim 29^{\circ}51'$ 。东邻彭泽县，南接都昌县，西临鄱阳湖，与星子县、九江市隔湖相望，北濒长江，与安徽省宿松县依水为邻；是九江市辖县（区）之一，共设十九个乡镇场，其中五个建制镇。全县东西宽约 30km，南北长约 35km，总面积为 669.33km^2 。湖口县交通便利：位于昌九景“金三角”的中心地带，是鄱阳湖水运进入长江的必经之地，是长江中下游天然的深水良港，湖口沿江可上溯重庆、武汉，下达南京、上海，沿鄱阳湖可直通南昌及流域各市、县；九景高速公路穿境而过；正在兴建的铜九和规划中的九景衢两条铁路与京九、京广、京沪、浙赣线相联。湖口将形成“两水、一高、两铁”的大交通网络。湖口县政府驻地——双钟镇，位于鄱阳湖入长江口，金砂湾工业园则位于县城东北侧。

2.2.2 地形地貌

场地原属长江河漫滩地貌，微地貌较发育，原始地形总体上向长江微倾斜。现场地较平坦，场地经填土整平，地面标高变化在 $14.4\text{m} \sim 15.23\text{m}$ 。据九江市区域地质资料及勘察结果，场地地下基岩面起伏不大，岩层倾角较平缓，一般为 $3^{\circ} \sim 7^{\circ}$ ，吴大断裂分布，稳定性好。

2.2.3 气候气象

湖口县属北亚热带湿润气候区，热量丰富，四季分明，年平均气温 17.4°C ，稳定在

10℃以上的持续天数 230~244 天，积温在 5358.7~5402.1℃，7~8 月平均气温 28.8℃，极端最高气温为 40.3℃（1959 年 8 月 23 日），1 月平均气温 4.2，极端最低气温为 -10（1969 年 2 月 6 日），常年无霜期 258.8 天。

湖口县有明显的季风，风向多为夏南冬北。全年平均风速为每秒 2.4m（二级）。风向风力极不稳定，每年至 7 月南风最多，其他月份为东北风多。盛夏季节常有雷雨大风。历史上最大的东北大风暴是 10 级，风速 28m/s（1965 年 11 月 16 日）；历史上最大的东南雷雨大风为 12 级，风速 34m/s（1973 年 8 月 3 日）。

湖口县年平均降雨量为 1398.7mm。降雨量集中于 4-6 月，占年降雨量的 45%。降水特征是四季雨量分布不均，差异悬殊。春夏雨湿，秋冬干燥。年降雨量最大为 1883.2mm；年降雨量最少为 776.4mm（1978 年）。

湖口县日照特征为夏秋日照多，春冬日照少，总日照量较为充足。全年实际平均日照为 1878.3 小时，日照百分率为 42%。8 月日照时数最高平均 251.9 小时。2 月日照时数最少平均 106.6 小时。年日照时数最多为 2302.3 小时（1963 年）；年日照时数为最少为 1444.3 小时（1981 年）。

浩浩的鄱阳湖环绕半边县境，境内水系多发源于庐山，主要水系有寺下湖、蓼花池、长龙、钱湖等，总长 180km，水面 43 万亩。水流总量年平均近 3.7 亿 m³，河港水能蕴藏量 1600KW。长江发源于青海省唐古拉山北麓，流经藏、川、云、鄂、湘、赣、皖、苏等省区，至上海市崇明岛注东海。流域面积 180 万 km²，干流长 6300km。是我国第一大河，世界第三长河。长江九江北境界河（也是江西省界河）自湖北省滔滔西来，于瑞昌市的黄金乡下巢湖的帅山入境，途经瑞昌、九江、浔阳、庐山等地，会鄱阳湖于湖口，经湖口、彭泽后至彭泽马当出境，滚滚东去流入安徽省境，沿境长江 151km。长江每年 6-9 月为丰水期，12 月至次年 2 月为枯水期，1-2 月为最枯水期，其余各月为平水期。长江湖口段多年平均水位 13.85m，历年丰水期平均水位 17.25m，历年枯水期平均水位 9.5m；最大流量为 77000m³/s，最小流量为 4500m³/s，最大年平均流量 31100m³/s，最小平均流量 14400m³/s，多年平均流量为 23500m³/s；平均流速 1.86m/s，枯水期流速 0.63m/s。

2.2.4 水文特征

九江市湖口县的主要的江、河、湖泊可概分为：北面与安徽省仅一江之隔，西面有湘江流域汇入长江，湖口县地下水较为丰富。

长江为中国母亲河，上游由唐古拉山源头经西藏、云南、四川、湖北、湖南、江

西、安徽、江苏等省份，最后由上海市汇入大海，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区，西南季风和东南季风均可进入，为形成暴雨提供有利条件。长江降雨量丰沛，多年平均降雨量 1057 毫米，在正常年份，长江流域的雨带从三、四月起，自东南向西北移动，中下游的雨季早于上游，江南早于江北。降雨量分布由东南向西北递减，中下游降雨多于上游。

2.3 社会环境概况

2.3.1 湖口县社会环境概况

湖口县始建于南唐（公元 950 年），因地处鄱阳湖入长江之口而得名，是“江西水上北大门”，素有“江湖锁钥，三省通衢”之称。历史上有苏东坡、陶渊明、李白、陆游、黄庭坚等 100 多位名人墨客登临石钟山吟诗作赋，记胜抒怀，留下许多赞美诗文；湖口自古为兵家必争之地，最著名的战役有“朱元璋和陈友谅大战鄱湖十八年”，“太平军与湘军之战”，“李烈钧讨袁起义（二次革命）”等；濒危剧种青阳腔戏曲艺术得到较好的保护和开发，湖口县被文化部、省政府分别授予了“中国民间艺术之乡”、“戏曲之乡”称号。

全县国土面积 669.33km²，其中山地面积 22.01%，水域面积 28.2%，耕地面积 25.1%。经济水产种类有 100 余种，特种水产如螃蟹、银鱼等驰名中外。森林覆盖率提高到 16.6%，用材林以杉、松、檫、竹为主，油柏、油菜为经济林主要树种，探明有开采意义的地表资源石灰石、砂石、粗砂等，蕴藏量大，质地优良，远销省内外。

园区内现状植被主要为人工林，长势较好，以马尾松林、灌木、草丛为主。

2.3.2 金砂湾工业园区社会环境概况

湖口县金沙湾工业园调区扩区包含高新产业园区及循环经济园区、科技园区两区，高新产业园区及循环经济园区位于黄茅潭以西，龙山以南，站前路（铜九铁路）以北，西至金砂湾大道，为现状凰村乡周边地段。涉及凰庄村、新庆村、花园村、向阳村、龙山村、新丰村、西山村 7 个村庄用地。总规划面积约为 10.66km²。

科技园区位于湖口县中心城区东南部，规划范围东起海青路，西至学苑路，南接牛湖公路，北临台山。涉及石埂村、廖家湾村、张伯雄村、新舍村、龚家村、张范村、罗岭石村 7 个村庄用地。总规划范围面积约为 1.69km²。

2.4 环境危险源及其危险特性

2.4.1 环境危险源

本项目的危险废物危险源主要为废活性炭、废树脂、废油、废油桶、过期试剂、实验室器皿、废灯管。危险废物在生产、运输、储存过程中发生燃烧、泄漏、流失、渗漏等情况发生突发事故造成人员伤亡及环境污染。

2.4.2 危险废物产生环节

1、废活性炭

废活性炭为CS2回收车间产生，车间产生的废气通过活性炭吸收废气中有害有毒物质。

2、废树脂

废树脂为化水车间产生，由于对用水有要求，对水通过树脂过滤到达使用要求。

3、废油

废油一般为设备或者叉车维修产生的废机油。

4、废油桶

废油桶由装载废油产生的空废油桶。

5、过期试剂

过期试剂为生产线使用的添加剂未在规定时间内使用产生的。

6、实验室器皿

实验室器皿为实验室废弃或者破损的器具。

7、废灯管

废灯管为照明灯管损坏而产生的

以上危险废物由生产车间定期送入危废仓库暂存。

2.4.3 事故类型

厂区内产生或储存的危险废物可能引发如下事故：

1、泄漏事故

危险程度：临界的；

主要污染物：废油、过期试剂

主要原因：储存容器损坏，发生泄漏；在运输的过错中可能导致泄漏；由于操作失误导致危险废物的跑冒；由于火灾、爆炸等引起危险废物的泄漏。

影响范围：对储存现场的污染；在运输过程对厂区道路的污染

可能后果：可能会导致厂区内外土壤污染或者水体污染及挥发使人中度。

2、中毒事故

废活性炭挥发的有毒气体存在毒性，实验室废液也是有毒性的，通过皮肤接触、口服、过量吸入等方式均有可能引发危险性的中毒事故。

3、火灾事故

废活性炭、废树脂、废油、废油桶、废油漆空桶都为易燃物，如在此区域有明火，达到燃点起火，火灾蔓延，可能导致其他区域材料起火或导致热引发破坏性的爆照，导致危险性的事故发生。

厂区危险废物种类和危害见表 1-1。

表 1-1 危险废物种类和危害见

废物名称	类别	产生量（吨/年）	产生工序	可能引发事件特征类型
废活性炭	HW49	120	二硫化碳回收	火灾或者污染环境
废树脂	HW49	35	化水车间过滤	中毒或者污染环境
废油	HW06	35	维修设备或者叉车	污染环境
废油桶	HW49	8	废油用完	污染环境
过期试剂	HW49	1	过期化学品	中毒或者污染环境
实验室器皿	HW49	2	实验室化验	中毒或者污染环境
废灯管	HW29	1	照明	污染环境

第三章 应急组织机构职责

3.1 指挥机构主要职责

3.1.1 指挥部成员

1、总指挥：彭善俊

副总指挥：杨传修

2、夜间或周末总指挥和副总指挥不在企业时，由值班干部担任临时总指挥，全权负责应急救援工作，并随时与总指挥或副总指挥保持联系。

3.1.2 机构职责

- (1) 贯彻执行国家、当地政府、上级有关部门关于环境安全的方针、政策及规定；
- (2) 组织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3) 组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队伍；
- (4) 负责应急防范设施（备）（如堵漏器材、环境应急池、应急监测仪器、防护器材、救援器材和应急交通工具等）的建设；以及应急救援物资，特别是处理泄漏物、消解和吸收污染物的化学品物资（如活性炭、木屑和石灰等）的储备；
- (5) 检查、督促做好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督促、协助有关部门及时消除有毒有害物质的跑、冒、滴、漏；
- (6) 负责组织预案的审批与更新（企业应急指挥部负责审定企业内部各级应急预案）；
- (7) 负责组织外部评审；
- (8) 批准本预案的启动与终止；
- (9) 确定现场指挥人员；
- (10) 协调事件现场有关工作；
- (11) 负责应急队伍的调动和资源配置；
- (12)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的上报及可能受影响区域的通报工作；
- (13) 负责应急状态下请求外部救援力量的决策；
- (14) 接受上级应急救援指挥机构的指令和调动，协助事件的处理；
- (15) 配合有关部门对环境进行修复、事件调查、经验教训总结；
- (16) 负责保护事件现场及相关数据；

(17) 有计划地组织实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的培训，根据应急预案进行演练，向周边企业、村落提供本单位有关危险物质特性、救援知识等宣传材料。

3.1.3 成员职责

总指挥：彭善俊

职责：

- (1) 组织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2) 批准本预案的启动与终止；
- (3) 确定现场指挥人员，全面负责各小组应急指挥工作；
- (4) 调动人员、物资，并发布应急指令；
- (5) 接受政府的指令和调动；
- (6) 负责应急预案的制定、更新与发布；
- (7) 负责突发环境事件信息的上报工作。

副总指挥：杨传修

职责：

- (1) 负责具体落实各应急小组应急工作；
- (2) 负责各应急小组组长工作任务分配；
- (3) 协调事故现场有关工作；
- (4) 组织应急预案的演练；
- (5) 负责事故现场保护及相关数据收集；
- (6) 负责事故原因调查、事故总结；
- (7) 负责公司生产改进，应急预案改进、更新与发布。

3.2 应急处置专业队伍职责

3.2.1 应急消防组

组长：刘极峰

成员：4人（含组长）

职责：

- (1) 负责事故现场应急消防灭火、搜救伤员，联络接应 119 消防队；
- (2) 负责开启应急池，收集消防废水和泄漏液体；
- (3) 负责事故后对污染区域的洗消；

- (4) 负责消防物资（消防服、灭火器、消防栓等）维护与取用。

3.2.2 应急抢险组

组长：刘忠才

成员：3人（含组长）

职责：

- (1) 负责泄漏化学品的应急堵漏；
- (2) 负责泄漏容器内的剩余液体的转移及残液的处理；
- (3) 负责受事故威胁的物品搬运至安全地带；
- (4) 负责故障设备维修；
- (5) 负责抢险物资的取用。

3.2.3 医疗救护组

组长：张静 13907025094

成员：3人（含组长）

职责：

- (1) 负责对事故伤员应急抢救；
- (2) 负责联络接应120急救中心；
- (3) 负责将中毒人员向事故地上风向（根据风向标指示）转移；
- (4) 负责医疗物资的取用。

3.2.4 应急监测组

组长：邓倩

成员：3人（含组长）

职责：

- (1) 负责事故现场大气中污染物浓度的监测；
- (2) 负责消防废水及事故池中COD以及第一类污染物等浓度的监测；
- (3) 负责事故应急中止后对大气、水体环境进行采样与监测；
- (4) 负责联络接应外援环境监测部门；
- (5) 负责监测物资的维护与取用。

3.2.5 现场治安组

组长：当班保安班长

成员：4人（含组长）

职责：

- (1) 划定事故现场警戒区域，禁止无关人员与车辆进入危险区；
- (2) 疏散事故现场无关人员；
- (3) 负责周边企业、居民点人员向事故地上风向（根据风向标指示）疏散至合适距离；
- (4) 负责标识物资的取用。

3.2.6 物资保障组

组长：徐星

成员：3人（含组长）

职责：

- (1) 负责各种应急物资和设施的采购；
- (2) 负责各种应急物质的管理和维护；
- (3) 协助其他小组应急。

3.2.7 专家技术组

组长：唐烷家

成员：2人（含组长）

职责：

- (1) 定期对其他应急小组成员进行培训；
- (2) 指导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的编制及修改完善；
- (3) 掌握公司内重大危险源的分布情况，了解国内外的有关技术信息、进展情况和形势动态，提出相应的对策和意见；
- (4) 对事故的危害范围、发展趋势做出科学评估，为应急领导组的决策和指挥提供科学依据；
- (5) 参与污染程度、危害范围、事件等级的判定，对污染区域的警报设立与解除等重大防护措施的决策提供技术依据；
- (6) 指导各应急组进行现场处置；
- (7) 负责对事故现场应急处置工作以及环境受污染程度的评估工作以及环境恢复方案的制定。

组长姓名	职位	联系方式
彭善俊	总指挥	15949588143
杨传修	副总指挥	13969386548
刘极峰	应急消防组	13870278543
刘忠才	应急抢险组	13607927290
邓倩	应急监测组	13507021808
当班保安班长	现场治安组	628057
唐烷家	专家技术组	13879277660
徐星	物资保障组	15870877484
张静	医疗救护组	13907025094

第四章 预防与预警

4.1 危险源监控

4.1.1 危险废物监控

公司安环部负责对危险废物的处理工作，负责在日常安全督查中对危险废物关于如下检查：

- 1、废活性炭、废树脂必须由袋包装，每个包装袋上必须有相应标识。
- 2、废油桶和废空油桶必须分开存放，且每个包装物上有相应的标识。
- 3、所有危险废物必须分类存放。
- 4、危险废物仓库内存放入库转移纸质台账。
- 5、接触危险废物时应带手套，接触挥发性有毒气体要戴防毒口罩。

4.1.2 危险废物管理措施

公司所有危险废物产生车间必须填写危险废物产生台账，由各车间定期送入危险废物仓库，危险仓库必须符合防渗漏、防流失、通风、配备相应消防设施及堵漏措施的黄沙箱。

具体措施为：建立健全危险废物管控机制，完善危险废物管理流程和防范机制，定期检查，对隐患及时纠正，防止事故发生，实现规范化管理；严格执行危险废物管控程序，如实认真记录危废管理信息。危废库建有独立的危废收集池，预防危废的渗漏；通过对危险废物分类整齐存放，对有可能渗漏的危险废物进行袋装，下面垫有托盘，仓库内设有排气风扇，保证空气流通；仓库门口配备了灭火器材。

4.2 预警

4.2.1 预警分级指标

按照企业突发环境事件严重性、紧急程度和可能波及的范围，突发环境事件分为厂外级突发环境事件（I 级）、厂区级突发环境事件（II 级）和车间级突发环境事件（III 级）。预警级别相应地由高到低依次用橙色、黄色和蓝色预警，根据事态的发展和采取措施的效果，预警可以升级、降级或解除。

4.2.2 预警内容

向企业内部发布预警，报告事故内容。事故内容包括：地点、事故类型、事故地

点等。应急指挥部根据预警内容和事故严重程度，确定相应应急程序。

4.2.3 外部报送

根据厂内事故预警等级，向上级部门报送。突发事件责任单位根据事故严重程度，向相应管理部门报送。突发环境事件的报告分为初报、续报和处理结果报告三类。报告可采用电话、网络和书面报告等方式，包括事故发生原因、事故发生过程、应急处理措施、造成人员伤害、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和社会影响等。

4.2.4 预警响应

企业厂内发生火灾爆炸、危险化学品泄漏等突发环境事件时，在收集有关信息证明突发环境事件可能性增大时，按照应急预案立即采取措施。进入预警状态后，企业应采取以下预警措施：

- (1) 立即启动应急预案。
- (2) 在厂内发布预警公告。
- (3) 转移、撤离或者疏散厂内可能受到危害的人员，并进行妥善安置。
- (4) 指令各环境应急救援队伍进入应急状态，控制事故源，处理泄漏物质，开展应急监测，随时掌握并报告事态进展情况。
- (5) 针对突发事故可能造成的危害，封闭、隔离或者限制使用事发场所，中止可能导致危害扩大的行为和活动。
- (6) 调集厂内应急所需的物资和设备，确保应急保障工作。

4.3 信息报告

4.3.1 企业内部报警程序

企业 24 小时值班电话为：0792-6486056（13767231097），内部报警程序如下所示：

- (1) 厂内报警程序：事故单元→指挥部（值班长（夜间））→发布警报。
- (2) 事故单元向指挥部（值班室）报警模式：“我是××车间×××（姓名），××车间发生火灾（××泄漏）事件，请求救援”。
- (3) 厂内发布警报以广播为主，警报模式：

广播：“紧急通知：××车间发生火灾（××泄漏）事件，请应急救援人员立即到现场”，连播三遍，1 分钟后再播一次（三遍）。同时用厂内电话（手机）报告至指挥部成员。报警时声音要清晰。

(4) 如需撤离全厂人员时，须及时发布警报，警报模式：广播“紧急通知：xx车间发生火灾（xx泄漏）事件，全厂人员立即撤离到xx（地点）”。连播三遍，1分钟后
再播一次（三遍）。

4.3.2 外部报警程序

环境污染事件、安全事故发生后，应急指挥部需根据事态及时做出外部报警求救（火警/消防 119、医疗救护 120、报警 110、交通事故报警 122）。对外报警以外线电话（手机）为主，报警时要说清以下内容：报警人姓名、单位详细名称、地址、附近典型标志、发生事故物资、事故大小等，并派专人接应各种救援车辆。

外部相关应急单位联系方式如下表 6-2 所示。

表 6-2 外部相关应急单位联系方式

序号	单位	单位电话/手机	备注
周边企 业及村 庄	1 湖口县金沙湾工业园综合污水处理厂	15879264775	石晶（厂长）
	2 江西晨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15979996961	姜林炜（副总）
	3 九江宏科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18720203507	王永满（安环部长）
序号	单位	单位电话/手机	
协作单 位	1 火警/消防	119	/
	2 报警	110	/
	3 交通事故报警	122	/
	4 环保热线	12369	/
	5 九江市应急管理局	0792-8585369	/
	6 湖口县生态环境局	0792-6329579	/
	7 九江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0792-8371339	/
	8 湖口县人民医院	0792-6332229	/
	9 湖口县卫生监督所	0792-6326710	/
	10 湖口县消防大队	0792-6329950	/
	12 九江市环境监察大队	0792-622080	/
	13 九江市救援中心	0792-8903747	/
	14 江西省化学品登记中心	0791-6256279	应急咨询电话
	15 国家化学事故应急咨询服务热线	0532-3889090	/

4.3.3 事故信息上报

突发事件责任单位和责任人以及负有监管责任的单位发现突发环境事件后，在发生环境污染突发事件（事故较为严重时）时，须报告湖口县政府、环保局、安监局等，同时向上一级相关专业主管部门报告，要进行连续上报。并立即组织现场事故应急处

理和事故情况调查，在处理过程中根据实际应急处理情况进行不定期连续上报。事故应急处理完成后，对于事故的发生原因调查，事故应急总结等情况，确保在事故处理完成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湖口县政府、环保局、安监局等单位上报。

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报告分为初报、续报和处理结果报告三类。初报从发现事件时上报；续报在查清有关基本情况后随时上报；处理结果报告在事件处理完毕后立即上报。

初报可采用电话方式，由指挥部指定专人报告。报告内容主要为：事故发生类型、发生时间、地点、污染源、主要污染物、人员伤害情况、事故的发展趋势、事故的潜在危害程度等。初报过程中应采用适当的方式，避免在当地群众中造成不利影响。

续报可采用电话、网络和书面报告等方式，由初报人员担任。在初报的基础上报告有关确切数据，事故发生的原因、过程、进展情况以及采取的应急措施等基本情况。

处理结果及事故原因调查报告采用书面报告形式，报告人仍可以是初报人员或（副）总指挥。报告内容：事故发生原因、事故发生过程、应急处理措施、造成的人员伤害、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和社会影响、应急监测数据、事故处理效果、事故处理的遗留问题、参加处理工作的有关部门和工作内容等，出具有关危害与损失的证明文件等详细情况。

4.3.4 事故信息通报

企业发现突发环境事件后，在上报相关部门的同时，根据事故的类别、可能波及的范围、可能危害的程度、可能延续的时间，及时通报周边企业和居民，通报的内容主要包括提醒事宜和应采取的相应措施等，可通过广播、宣传车、警报器或组织人员逐户通知等方式进行发布，对于老、弱、病、残、孕等特殊人群以及学校等特殊场所和警报盲区，应当采取有针对性的公告方式。

第五章 应急响应

5.1 响应流程及分级

企业危险废物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流程详见图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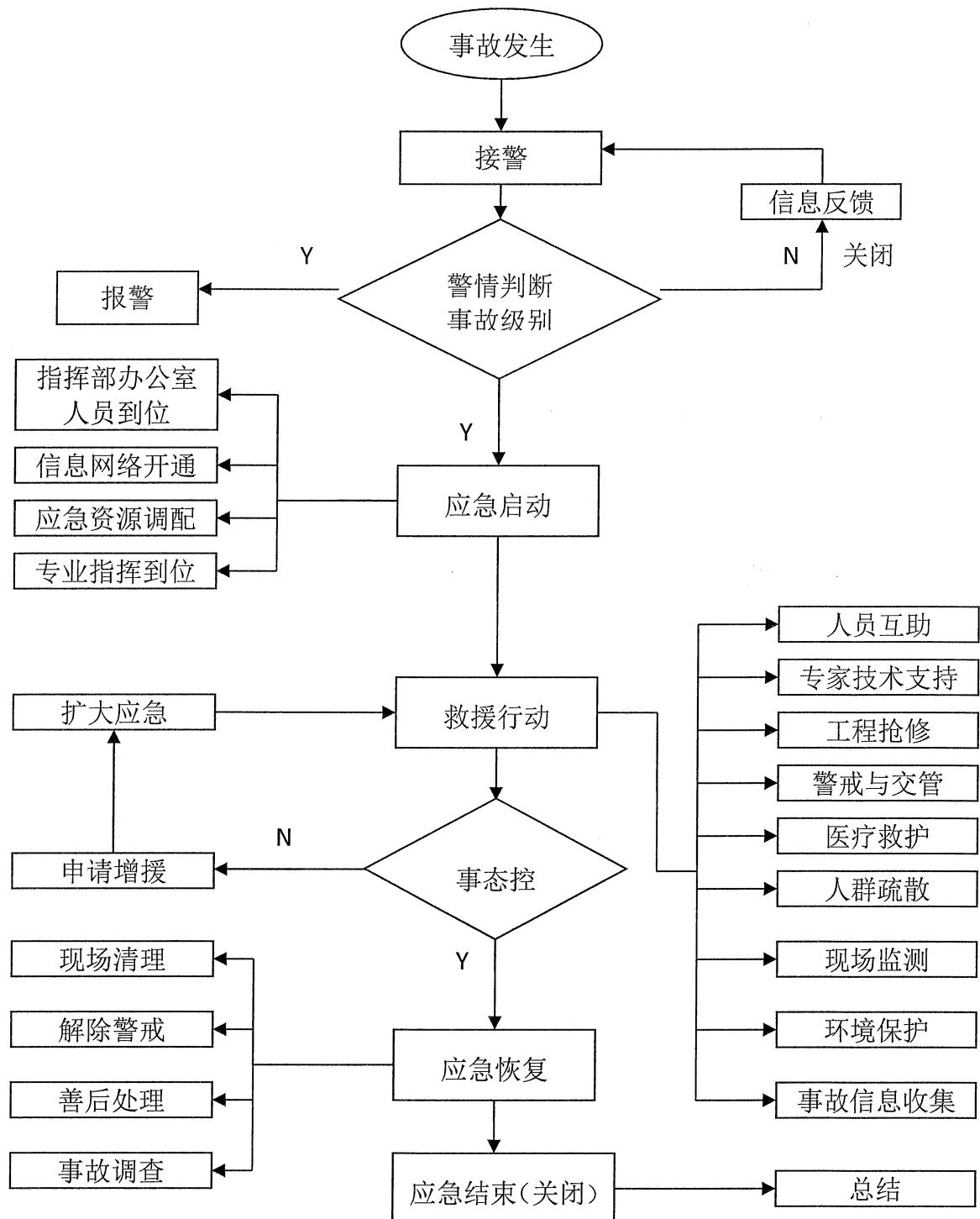


图 5-1 危险废物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响应程序

当事故发生后，为了迅速、准确做好事故等级预报，减少伤害和损失，首先应确定应急状态类别及报警响应程序。当事故发生后，事故发生部门在积极组织人员进行事故应急处理同时，立即上报指挥中心。由指挥中心根据事故等级确定报警范围。根据事故险情可采用三级报警，报警级别视伤害影响及范围确定。按照突发环境事件严重性、紧急程度和可能波及的范围，将突发危废环境事件的预警分为三级：

一级报警：当危险废物燃烧、爆炸比较大时，对周围环境影响比较大（大于500m半径范围）。

报警范围及方式：全面报警，指挥发出紧急动员令，调动一切人员和器材、设备、药品等紧急物资，积极有效的投入抢修抢救工作，首先保证最大限度的减少人员伤亡。并迅速向园区有关部门报告，迅速向周边地区各单位和社区发出报警，向各级主管部门请求支援。

二级报警：当危险废物局部泄漏，且抢修无效，短时间内不能控制时，并根据泄漏点大小预测，仅对厂内及厂界下风向距离500m内范围产生危害影响，此时可发出二级报警。若部门处理不力，隐患进一步加重，则响应级别上升。

报警范围：由公司级指挥中心全面指挥。及时通知园区有关管理部门，迅速通知场外临近企业单位等有关部门，并派出专人深入现场指挥，组织疏散、撤离和抢险工作。若发生了人员中毒事故后，指挥中心应立即与上级主管部门和地方政府联络，请求批示和援助。若部门处理不力，隐患进一步加重，则响应级别上升。

三级报警：如果危险废物存放有毒物料容器发生少量泄漏，且影响范围只限于厂区内，通过抢修或系统临时紧急措施就能控制事故的发展和蔓延。若部门处理不力，隐患进一步加重，则响应级别上升。

报警范围：主要由车间领导小组负责处理，但首先应向公司级指挥中心汇报。在积极组织抢修的同时，应根据风向，对厂区范围内主要受区域部门及时联系，做好预防措施。并派专人到受影响区域进行观察和组织疏散撤离。

5.2 响应程序

事故发生时，应急指挥部立即组织各应急救援小组成员维护现场治安程序，建立事故现场周围警戒区域，防止无关人员进入应急现场，保障救援队伍、物资

运输和人群疏散等交通畅通。

单位应急响应的过程为接警、应急启动、控制及应急行动、扩大应急、应急终止和后期处置。

突发危险废物环境事故后，由环境应急指挥部根据事故情况开展应急救援工作的指挥与协调，通知有关车间、部门及应急抢救队伍赶赴事故现场进行事故抢险救护工作。

召集、调动抢救力量，个车间、单位接到环境应急指挥部指令后，立即响应、派遣事故抢险人员、物资设备等迅速到达指定位置聚集，并听从现场总指挥的安排。

环境应急指挥部按本预案确立的基本原则、专家建议，迅速组织应急救援力量进行应急抢救，并且要与参加应急行动的车间、部门保持通讯畅通。

当现场现有应急力量和资源不能满足应急行动要求时，及时向市和上级主管单位报告请求支援。

事故发生时，必须保护现场，对危险地区周边进行警戒封闭，按本预案营救、急救伤员和保护财产。如若发生特殊险情时，应急指挥中心在充分考虑专家和有关方面意见的基础上，依法及时采取应急处置措施。

医疗卫生救助事故发生时，拨打 120 并及时赶赴现场开展医疗救治、疾病预防控制等应急工作。

5.3 处置措施

5.3.1 危险泄漏事故应急处理措施

应从上风处接近现场，严禁盲目进入。

严禁火种，避免一切因摩擦、碰撞而引起的静电或火花。扑灭任何明火及任何其他形式的热源和火源，以降低发生火灾爆炸危险性。

使用不产生冲击、静电火花的工具把泄漏物回收至密闭的容器中，移动至安全场所。

切断火源，小量泄漏：用活性炭或其它惰性材料吸收。也可用大量水冲洗，洗水稀释后放入废水箱。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泡沫覆盖，降低蒸气灾害。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流出时使用位于仓库北侧的砂土围阻隔，防止进入下水道、排洪沟等限制空间，并避免造成更大范围的污染。

保持空气流通，减少挥发性溶剂聚集，避免发生安全事故。

应急处理是严禁单独行动，要有协同人，必要时用消防水龙带喷水掩护。

作好相关泄漏记录，及时查明原因和追究相关责任。

5.3.2 危险废物中毒事故应急处理措施

(1) 迅速脱离有害环境：中毒人员应迅速脱离有害环境，已昏迷不能自行脱离的，医护室救护人员应迅速帮助中毒者离开现场，但救护人员必须做好自身及协同人员的保护措施，进入有害化学品区要注意佩带诸如防护服、防护鞋、防毒面具等防护用品，以免造成更多的人员中毒。

(2) 截断中毒源：消除泄漏的源头，堵漏，避免毒害范围的扩大。

(3) 紧急救护措施：因吸入或食入有毒物质而出现流涎、恶心、呕吐、昏迷、腹痛、腹泻、多汗、双瞳孔缩小、流泪、视物模糊、流涕、呼吸困难、其它不适等中毒现象时，其它员工有责任对其进行抢救，并视不同情况采取如下急救措施：

A、皮肤接触：皮肤受到有毒物质污染后要尽快脱去被污染的衣物，包括内衣裤。污染的皮肤要尽快用肥皂清洗，再用清水冲洗干净，

B、眼睛接触：立即翻开上下眼睑，用流动清水冲洗至少要持续 10-20 分钟，就医；

C、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令其平躺，清除口腔、鼻腔分泌物等，维护呼吸道畅通；若出现呼吸困难补氧（人工呼吸、吸氧，或指压人中、内关、足三里）。

D、食入：误食入者，用软物、手指刺激中毒员工咽后壁手法催吐。每次催吐后，口服清水或温淡盐水 100-200 毫升，隔 3-5 分钟后再次催吐，直至呕吐物变清、无异味为止。服食腐蚀性毒物及抽搐尚未控制者不宜催吐。催吐后，不论其效果如何或不宜催吐者，都应及时充分的洗胃，以便稀释毒物毒性，清除毒物，保护机体，减轻损害。现场可采用刺激呕吐洗胃发，既先让中毒者喝下适量的洗胃剂，约 500 毫升左右，然后刺激咽喉使其呕吐，吐后再饮再使之呕吐，反复几次至呕吐清澈为止。常用的洗胃液有：清水、淡盐水、淡肥皂水、茶水等。

E、昏迷：员工在现场抢救和运送途中要防止因咽喉周围组织松弛造成的窒息，同时也要防止胃内容物涌出造成窒息及吸入性肺炎。对昏睡及神志不清的员工要采用昏睡体位。昏睡体位为：左侧躺下，左手过头伸直，头枕在左手掌上，右

手弯曲止住下巴；右腿稍微前曲。

F、不论哪种形式的中毒，经现场抢救后都应送往医院就医。拨打 120 急救中心电话，就近送医院作进一步的抢救、治疗。

5.3.3 危险废物火灾事故处理措施

(1) 火灾发生初期是，首先由目击者切断火灾现场电源，同时通知安环部，安环部人员通知公司应急指挥部，组织现场消防人员进行扑救。

(2) 安环部应立刻判断火势情况，拨打 119 火警报警电话，如有人员伤亡，应立刻打 120 救护车，由信息联络组派人在路口接应消防车和救护车。

(3) 在火灾尚未扩大到不可控制之前，应使用适当移动式灭火器，我公司一般使用干粉灭火器来控制火灾，时间不宜超过 7 分钟。

(4) 迅速关闭流向火点的可燃液体开关，用土砂盖住地面流淌的可燃液体，或挖沟导流将流淌的可燃液体导向安全地点。另外，用毛毯堵住下水井、井口等处，防止火焰蔓延。

(5) 为防止火灾危机相邻设施，必须即使采取冷却保护措施，用冷水淋湿装有易燃易爆物体的容器，并迅速移走火点周围的易燃、易爆物及贵重物。

(6) 注意观察火灾四周情况，避免出现伴随的人员中毒、建筑物倒塌、物体坠落等事件。

(7) 各部门应安排留守保卫人员，防止有人趁机作案。

第六章 应急保障措施

6.1 应急安全保障

当发生人员受伤时，应遵循“先救人、后救物，先救命，后疗伤”的原则，企业医疗救护组人员应组织积极抢救，首先保护受害人员生命安全，将伤员救离事故现场，必须对伤员进行紧急救护减少伤害，并根据不同情况采取相应的救护措施。一方面要防止烧伤和中毒程度继续加深，另一方面要使患者维持呼吸、循环功能。

企业附近区域急救医疗资源分布情况下表。

表 10-1 附近区域主要医院分布情况

名称	地址	电话
湖口县第一人民医院	双钟镇大中路 68 号	0792-6332229
湖口县中医院	双钟镇石钟大道 39 号	0792-6380307
120 急救中心	/	/
湖口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湖口县第三小学（北方向95米）	0792-6566276
九江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九江市浔阳区浔阳区十里大道 619 号	0792-8229963
金沙湾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湖口县马影镇工业大道金砂中心城	18970224886
九江市第一人民医院	九江市塔岭南路 48 号	07928582052

6.2 应急交通保障

企业在火灾或泄露事故发生后，应第一时间联系消防、环保等部门，并联系湖口县相关部门，对企业周边交通进行管制，保证外部救灾、抢险等车辆通行无阻。另外，企业厂区内部制定的消防通行道路要保持无阻，其他车辆、物资不得堆放在消防应急通道、登高抢险平台等划定的区域。

6.3 应急通信保障

信息的及时传递对应急抢险顺利进行是非常必要的，因此，企业必须做好通信与信息的保障工作。

通讯与信息保障主要由综合协调组负责，要建立通信系统维护以及信息采集等制度，明确参与应急活动的所有部门通讯方式，分级联系方式，并提供备用方案和通讯录，配备必要的有线、无线通信器材（如手机、有线电话等），确保本预案启动时各应急部门之间的联络畅通。各级应急指挥机构人员的手机必须

24 小时开机，如果人员或联系方式发生变化，应及时更换，以确保信息及时沟通。具体见附件二。

6.4 其它保障

6.4.1 人力资源保障

为保证救援工作的顺利实施和救援组织的有效运转，当有人员离开组织后，应及时补充新的人员，并对其进行培训。

应急指挥部应加强现场救援专业组的建设和培训，确保在应急救援过程中能承担起其相应的职责。

并定期和不定期进行应急演练，确保应急队伍能够在应急过程中发挥其作用。

日常工作中，各部门的职能保障由人力资源负责。

6.4.2 资金保障

总经理为环境突发事件第一责任人，所有关于环保应急保障物资的供应由总经理直接负责。要求财务保留专项资金，务必保证公司应急物资充足并及时补充。

6.4.3 物资装备保障

根据本预案的要求，企业须及时配齐所需的消防物资、堵漏物资、医疗物资、监测物资、标识物资等其他物资。加强对物资储备的监督管理，委派专人对应急物资进行管理，应急物资按照规定存放在物资仓库内，不得随意转移，此外，及时对应急物资予以补充和更新。发生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时，积极配合当地政府和环保局做好应急物资、装备的保障。

6.4.4 体制机制保障

根据公司安环运行体系要求，环境突发事件应急管理遵循PDCA管理模式，并作为公司安环管理的一部分，每年进行至少一次的审核，并按照要求进行内审或第三方审核，使应急体系管理机制保持不断更新并适用的状态。

附件 1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废物（液）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

签订时间：2020年1月1日

合同编号：20JXJJX00006

甲方：赛得利（九江）纤维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九江市湖口县金沙湾工业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003363989212

乙方：江西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丰城市孙渡街道循环经济园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981314710742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甲方在生产过程中形成的工业废物（液）【废日光灯管、灯泡 HW29 (900-023-29) 0.5 吨/年；废油漆空桶 25L HW49 (900-041-49) 0.3 吨/年；废空油桶 200L HW49 (900-041-49) 5 吨/年；废油脂空桶 200L HW49 (900-041-49) 0.5 吨/年；废电路板 HW49 (900-045-49) 0.1 吨/年】，不得随意排放、弃置或者转移，应当依法集中处理。乙方作为一家具有处理工业废物（液）资质的合法企业，甲方同意由乙方处理其全部工业废物（液），甲乙双方现就上述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事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经友好协商，自愿达成如下条款，以兹共同遵照执行：

一、甲方合同义务

1、甲方应将本合同约定下生产过程中所形成的工业废物（液）连同包装物交予乙方处理。乙方向甲方提供预约式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服务，甲方应在每次有工业废物（液）处理需要前，提前【7】日通过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具体的收运时间、地点及收运工业废物（液）的具体数量和包装方式等，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3】日内告知甲方是否可以提供相应的处理处置服务。

2、甲方应将各类工业废物（液）分类存储，做好标记标识，不可混入其他杂物，以方便乙方处理及保障操作安全。对袋装、桶装的工业废物（液）应按照工业废物（液）包装、标识及贮存技术规范要求贴上标签。

3、甲方应将待处理的工业废物（液）集中摆放，并为乙方上门收运提供必要的条件，包括进场道路、作业场地、装车所需的装载机械（叉车等），以便于乙方装运。

4、甲方承诺并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工业废物（液）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合同编号：DJE-RB(QP-01-D06)-001 (A/0)

附件 2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活性炭、树脂）

CONCH VENTURE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

合
同
书

委托方（甲方）：赛得利（九江）纤维有限公司

甲方合同编号：SJJ/A-19-05#-130

受托方（乙方）：弋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合同编号：YXHCRB#48

合同签订地点：江西省九江市濂溪区

合同签订日期：2019年9月1日

第 1 页 共 7 页

